

國立羅東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語文競賽實施計畫

112 年 10 月 16 日修

一、宗旨：為加強推行國語文教學素養，提高學生國語文能力及程度，增進學生對國語文的興趣，特訂立本計畫。

二、組別：高一組、高二組

三、競賽項目：分演說、朗讀、作文、寫字、字音字形、閩南語朗讀等六組。

四、比賽日期：112 年 12 月 04 日（一）、12 月 06 日（三）、12 月 11 日（一）

五、比賽方式：

1. 演說組：各年級競賽員於登台前 30 分鐘，當場親手抽定。參賽者於競賽前需於報到場內就座，待競賽全程結束後方得離場。
2. 朗讀組：上台前 4 分鐘親自抽題，不可帶自己的稿件，需使用教務處提供的稿件上台。參賽者於競賽前需於報到場內就座，待競賽全程結束後方得離場。
3. 作文組：題目當場公佈，不得使用鉛筆書寫，並加新式標點，文言、語體不拘，唯不得用詩歌、韻文寫作。
4. 寫字組：使用毛筆，內容當場公佈，紙張由學校供應(6 尺宣紙 4 開，90 公分*45 公分)，字之大小為七公分見方，字數為 50 字。
5. 字音字形組：試卷當場分發，字詞共二百字，不得塗改。
6. 閩南語朗讀組：上台前 4 分鐘親自抽題，依序上台。參賽者於競賽前需於報到場內就座，待競賽全程結束後方得離場。

六、使用時間：

1. 演說：四至五分鐘（4 分鐘按一短鈴，5 分鐘時間到按一長鈴）
2. 朗讀：二分鐘（時間到按一長鈴，請下臺）
3. 作文組：九十分鐘
4. 寫字：五十分鐘
5. 字音字形組：十分鐘
6. 閩南語朗讀：二分鐘（時間到按一長鈴，請下臺）

七、評分標準：

1. 演說：語音（聲、韻、調）佔 45%；內容（思想、結構、詞彙）佔 45%；儀態（動作、表情）佔 10%；時間：超過或不足時，每半分鐘扣總分一分，未足半分鐘以半分鐘算。
2. 朗讀：語音（發音及聲調）50%；聲情（語調及語氣）40%、臺風（儀容、態度、表情）10%。
3. 作文：思想與內容佔 50%；結構與修辭佔 40%；書法與標點佔 10%。
4. 寫字：字體以楷書為原則，力求端正、整齊；錯、漏字每字扣 5 分，未及寫完者，每少一字扣 3 分。
5. 字音字形：每錯一字扣 0.5 分，塗改不予計分。
6. 閩南語朗讀組：語音佔 50%；氣勢（語調、句讀、文氣）佔 40%；儀態佔 10%。

八、參加人選：每班各項比賽至多選派三人參加（不可超過），既已報名，即不得無故缺席，選手須於現場簽到，不克參賽需請假。無故缺席者，記警告一次。

九、獎勵：

各年級各組錄取第一名 1 位，第二名 2 位，第三名 3 位，得從缺、增額入選或增列佳作，評選老師有權決定，獲獎者由校長頒發獎狀鼓勵。該項目該年級組別報名人數未滿 6 人者，得與其他年級組別合併競賽，獎勵方式由評選老師決定。

十、縣賽推薦人選須經當學年度校內初賽選拔（未辦理初選項目及該項目推薦人數未足額除外），透過集訓，由培訓老師選派情況最佳人選擔任本校選手，各選手皆有「義務」代表學校參加縣賽。縣賽推薦選手完整參與培訓課程，且經培訓老師認可態度認真良好者，予以嘉獎乙次鼓勵。

十一、報名日期：請於 112 年 11 月 24 日（五）12：00 前，將報名表交至教務處實驗研究組。

十二、競賽時間地點：

組 別	日 期	比賽開始時間	地 點	集合時間
字音字形	12 月 4 日(一)	12 時 50 分	教資館四樓研習廳	請於 12 時 40 分集合完畢
作 文	12 月 6 日(三)	13 時 30 分	輔中一樓自習室	請於 13 時 20 分集合完畢
寫 字	12 月 6 日(三)	15 時 30 分	教資館四樓研習廳	請於 15 時 20 分集合完畢
演說 (一年級)	12 月 11 日(一)	9 時 20 分	圖書館 4 樓多媒體教室	請於 8 時 40 分在圖書館 4 樓多媒體教室集合完畢
演說 (二年級)	12 月 11 日(一)	9 時 20 分	三樓會報室	請於 8 時 40 分在三樓會報室集合完畢
朗讀 (一年級)	12 月 11 日(一)	9 時 20 分	教資館四樓研習廳	請於 9 時在教資館四樓研習廳集合完畢
朗讀 (二年級)	12 月 11 日(一)	9 時 20 分	國文科專科教室	請於 9 時在國文科專科教室集合完畢
閩南語朗讀 (一年級)	12 月 4 日(一)	9 時 20 分	教資館四樓研習廳	請於 9 時在教資館四樓研習廳集合完畢
閩南語朗讀 (二年級)	12 月 4 日(一)	9 時 20 分	國文科專科教室	請於 9 時在國文科專科教室集合完畢

十三、國語朗讀篇目：

高一篇目：桃花源記、師說、項脊軒志

高二篇目：桃花源記、師說、項脊軒志、燭之武退秦師、岳陽樓記、醉翁亭記

十四、國語演講題目：傳統文化的現代價值、國際局勢帶給我的省思、换位思考的重要性、課堂外的自主學習、擁抱似水年華

十五、閩南語朗讀篇目：世間第一慧、靠勢、海龜的悲歌

(※文章篇目請上羅高首頁下載)

十七、參加比賽的選手以公假出席、現場簽到，比賽完後請回教室上課。

十八、本辦法陳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國立羅東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語文 **競賽** 報名表

組別	每組比賽限三名選手		
字音字形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
寫字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
作文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
國語朗讀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
國語演說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
閩南語朗讀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

※請務必於 112 年 11 月 24 日（五）12：00 前擲交教務處實驗研究組。

國文老師簽名：_____

導 師簽名：_____

國立羅東高級中學 112 學年度語文 **培訓** 報名表

組別	每組培訓限三名選手		
原住民族語 朗讀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 族語語系： 參賽經歷：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 族語語系： 參賽經歷：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 族語語系： 參賽經歷：
閩南語字音 字形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 參賽經歷：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 參賽經歷：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 參賽經歷：
客家語字音 字形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 _____腔 參賽經歷：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 _____腔 參賽經歷：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 _____腔 參賽經歷：
客家語朗讀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 _____腔 參賽經歷：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 _____腔 參賽經歷：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 _____腔 參賽經歷：
客家語演說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 _____腔 參賽經歷：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 _____腔 參賽經歷：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 _____腔 參賽經歷：
閩南語情境 式演說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 參賽經歷：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 參賽經歷：	班級座號： 學 號： 姓 名： 參賽經歷：

欲參加上列項目的同學，**免**經校內**初賽**，直接填寫報名表，報名表內需簡述參賽經歷，經校內審核後方可參與培訓；若校內無相關專業師資的項目，須自覓指導老師參賽。
 ※請務必於 112 年 11 月 24 日（五）12：00 前擲交教務處實驗研究組。

國文老師簽名：_____ 導 師簽名：_____